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震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东新材料"),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公司控股子公司震东新材料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 "招商银行") 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由震东新材料各股东 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持有震东新材料51%股权,本次公 司为震东新材料提供人民币 510 万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震东新 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10.66万元(不包含本次发生的担保)。
 - 本次担保均不存在反担保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震东新材料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 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 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为下属资产负债 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 2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 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及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2023年9月2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

为震东新材料向招商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51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震东新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10.66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对下属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可用担保额度约为 16,430 万元。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本次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震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1MA2BGYW982

成立日期: 2019年2月20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九一丘地段浙江震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1-6 幢、7A-7B 幢、8-11 幢

法定代表人: 何智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纳米材料、纺织印染助剂、染料(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经销: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纺织印染助剂、染料、纺织面料、新材料的研发及印染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纺织面料和化学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的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震东新材料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年12月31日,震东新材料的总资产为33,077.08万元,总负债为26,041.50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12,248.51万元,净利润为-730.08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震东新材料的总资产为 39,981.34 万元,总负债为 31,694.88 万元。2023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为 9,199.02 万元,净利润 54.85 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震东新材料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绍兴震东 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授信协议》项下每笔债务到期日另加三年。

担保金额: 510 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震东新材料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震东新材料提供担保是基于其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 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震东新材料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并对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综上,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其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担保震东新材料各股东根据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意见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审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目的为满足公司与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对自身及各子公司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5,610万元(不

包含本次发生的担保金额 51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8.71%。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不可控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 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